

证券代码：838597

证券简称：基业长青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7,185.57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3,471.71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8,365.07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7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C27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961.69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427.01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4 年度年末数：12,619.3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

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0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晓强，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参等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业务，从业经历多年，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及思路，现为中审众环合伙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文阁，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众环项目经理，经验丰富，具有多年证券从业经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李萍萍，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基业长青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1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1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具体金额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